

舟山市教育局

关于协助做好舟山幼儿园、舟山市新城中心幼儿园 招生工作的函

市直属各学校、幼儿园（单位）：

为了做好市本级 2019 年秋季幼儿园招生工作，请你们配合做好市直属各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入园意向调查工作。相关调查说明如下：

一、招生对象条件：

1. 招生对象：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在职在编教职工子女。（幼儿园园教职工子女意向在本园入园的也必须填报）

2. 入园年龄：2015 年 9 月 1 日——2016 年 8 月 31 日期间出生的幼儿。

二、入园意向：

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在职在编教职工子女，要求在定海入园的，安排在舟山幼儿园；要求在新城入园的，原则上安排在新城中心幼儿园。户籍（房产）或工作单位在新城的市属在职在编教职工子女，意向入读新城中心幼儿园以外的新城区域其他幼儿园的，须在“其他意向”栏下填报幼儿园名称，视学额等情况酌情安排。

三、其他要求：

为准确、合理地安排幼儿入园计划，请各单位落实专人负责，于2019年3月25日前完成本单位教职工子女入园摸底调查、幼儿入园年龄审核及其父母亲资格（在职在编）审查、表格填写等工作，并将符合条件的《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入幼儿园调查表》（附件1）一式两份（盖章）交到舟山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舟山市新城定沈路423号），另将本单位的《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2019年秋季入幼儿园调查汇总表》（附件2），以电子稿形式发送至电子邮箱：958133563@qq.com。逾期不上报作自动放弃。幼儿入园报名时间和具体办法另行通知。咨询电话：2021940（毛老师）

附件：1.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入幼儿园调查表

2.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2019年秋季入幼儿园调查汇总表


舟山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3月5日

附件 1

市直属学校、幼儿园（单位）教职工子女入幼儿园调查表

幼儿 信息	幼儿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身份 证号			
	户籍 地址					户籍 社区		迁入 时间		
家长 信息	家长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父亲									
	母亲									
家庭居住地址										
房产 信息	房证 名称		房产 证号		房主 姓名		与新生 关系			
	房产 社区		房产 地址				获证 时间			
入园 意向	A. 舟山幼儿园		B. 新城中心幼儿园		C. 其他意向（根据户籍、房产或工作学校选择， 请写明幼儿园名称）					
	就读 年级		备注							
审核	学校、幼儿园（单位） 意见（盖章）		审核人签名：_____			区教育局审核意见 （盖章）				
	单位联系人电话									
本人提供信息完全属实，以上信息与本人提供信息完全一致！ 幼儿家长签名：_____										

备注：①此表只限于舟山市教育局直属单位、中小学、幼儿园在职在编教职工填写，不可转让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②入园意向栏“A、B、C”栏根据实际情况只能选其中一项，并在相应下方空格中打√。

③入园年龄为：2015年9月1日—2016年8月31日出生的幼儿。

④审核栏填表单位意见由相关学校、幼儿园及单位审核后填写意见并盖章。

④审核栏中“审核人签名”必须由校园长或相关单位负责人审核后填写意见（此表格盖章有效）。

